

湖州师范学院继续教育学院文件

湖师继教院发〔2025〕12号

关于函授学生郑小倩等3人休学的决定

根据湖州师范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学籍管理办法，依学生本人申请，学院研究决定，同意郑小倩等3人休学。

序号	考生号	姓名	学号	层次	专业	原因
1	2333010111600709	郑小倩	24460165	专升本	小学教育	个人原因
2	2433011011600076	徐慧	25464161	专升本	学前教育	个人原因
3	2233030411800003	陈静	23801034	专升本	护理学	个人原因

湖州师范学院继续教育学院

2025年4月29日

湖州师范学院继续教育学院

2025年4月29日印发